附件2

2021年七台河技师学院附属幼儿园公开招聘教师

考生承诺书

我郑重承诺：

一、本人已仔细阅读招考公告、招聘计划，理解且认可其内容，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并将按规定完成相关程序。

二、本人在提供的信息和相关材料真实有效（含身份信息、照片信息、学历学位材料、教师资格证、工作经历材料等其他与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相关的信息和材料），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三、若因本人在报名时填写信息错误，与事实不符，造成不符合岗位要求而被取消参加面试资格，本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四、本人与所报考的岗位不存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回避制度所列回避情形。

五、若本人报考岗位在公布的招聘计划中，有最低服务年限的要求，则本人被录用后自愿在该岗位服务满相应年限，否则愿意承担相应后果。

六、保证在考试及录用期间联系方式畅通。

七、本人在笔试后任何环节不主动放弃相应资格，若因非主观原因放弃，需提前与七台河职业技师学院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沟通，并出具本人签字的正式书面材料；若本人拒绝履行相关义务，或因本人在面试资格确认后的任何环节放弃相应资格导致招录资源浪费，招聘正常秩序被扰乱的，可由负责招聘工作的主管部门记录具体情节，并视情况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考生（签名）：

年 月 日